

关于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街道嘉发大厦业主大会 会议决定的公告

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街道嘉发大厦业主大会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召开。根据《物业管理条例》、《上海市住宅物业管理规定》、《关于进一步贯彻实施〈上海市住宅物业管理规定〉若干意见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业主大会会议应当由物业管理区域内专有部分面积占比三分之二以上的业主且人数占比三分之二以上的业主参与表决。小区业主总人数 355 人,专有部分建筑面积 54070.16 平方米。表决票送达 327 张,在投票截止前回收的参与表决票为 281 票,占总人数 79.15%,参与投票业主所拥有的专有部分面 42844.87M²,占建筑总面积 79.23%,符合业主大会会议召开条件。

业主大会会议讨论从五名业主委员会候选人中选举产生五名业主委员会委员。

业主大会会议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事项	计数	参与表决同意票数	参与表决反对票数	参与表决中的弃权及无效票数	参与表决同意占比
选举乐军为第五届业主委员会委员	人数	255	5	21	90.75%
	专有部分建筑面积(m ²)	38833.98	698.2	3312.69	90.64%
选举孙剑忠为第五届业主委员会委员	人数	262	2	17	93.24%
	专有部分建筑面积(m ²)	40246.32	276.95	2321.6	93.93%
选举邱瑜为第五届业主委员会委员	人数	262	1	18	93.24%
	专有部分建筑面积(m ²)	39950.6	142.35	2751.92	93.24%
选举陈易峰为	人数	259	1	20	92.17%

第五届业主委员会委员	专有部分建筑面积(m ²)	39574.37	142.35	3128.15	92.37%
选举顾新刚为第五届业主委员会委员	人数	259	2	21	92.17%
	专有部分建筑面积(m ²)	39440.63	276.95	3127.29	92.05%

业主大会会议选举:乐军、孙剑忠、邱瑜、陈易峰、顾新刚

为本小区第五届业主委员会委员。

特此公告

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街道嘉发大厦主委员会换届改选小组

组长：蔡琪

副组长：陈易峰

2023年7月31日

关于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街道嘉发大厦业主大会 会议决定的公告

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街道嘉发大厦业主大会会议于2023年7月31日召开。根据《物业管理条例》、《上海市住宅物业管理规定》、《关于进一步贯彻实施〈上海市住宅物业管理规定〉若干意见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业主大会会议应当由物业管理区域内专有部分面积占比三分之二以上的业主且人数占比三分之二以上的业主参与表决。小区业主总人数355人，专有部分建筑面积54070.16平方米。表决票送达327张，在投票截止前回收的参与表决票为281票，占总人数79.15%，参与投票业主所拥有的专有部分面积42844.87 m²，占建筑总面积79.23%，符合业主大会会议召开条件。

业主大会会议讨论从五名业主委员会委员候选人中选举产生五名业主委员会委员。

业主大会会议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事项	计数	参与表决同意票数	参与表决反对票数	参与表决中的弃权及无效票数	参与表决同意百分比
选举乐军为第五届业主委员会委员	人数	255	5	21	90.75%
	专有部分建筑物面积 (m ²)	38833.98	698.2	3312.69	90.64%
选举孙剑忠为第五届业主委员会委员	人数	262	2	17	93.24%
	专有部分建筑物面积 (m ²)	40246.32	276.95	2321.6	93.93%
选举邱瑜为第五届业主委员会委员	人数	262	1	18	93.24%
	专有部分建筑物面积 (m ²)	39950.6	142.35	2751.92	93.24%
选举陈易峰为第五届业主委员会委员	人数	259	1	20	92.17%
	专有部分建筑物面积 (m ²)	39574.37	142.35	3128.15	92.37%
选举顾新刚为第五届业主委员会委员	人数	259	2	21	92.17%
	专有部分建筑物面积 (m ²)	39440.63	276.95	3127.29	92.05%

业主大会会议选举：乐军、孙剑忠、邱瑜、陈易峰、顾新刚

为本小区第五届业主委员会委员。

特此公告

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街道嘉发大厦业主委员会换届改选小组

组长 蔡世

副组长 陈易峰

2023年7月31日

关于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街道嘉发大厦业主大会 会议表决情况

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街道嘉发大厦业主大会会议于2023年7月31日召开。小区业主总人数355人，专有部分建筑面积54070.16平方米。表决票送达327张，在投票截止前回收的参与表决票为281票，占总人数79.2%，参与投票业主所拥有的专有部分面积42844.87m²，占建筑总面积 79.2 %，符合业主大会会议召开条件。

业主大会会议讨论从5名业主委员会委员候选人中选举产生5名业主委员会委员。
业主大会会议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事项	计数	参与表决 同意票数	参与表决 反对票数	参与表决中的弃 权及无效票数	参与表决 同意百分比
选举乐军为第 五届业主委员 会委员	人数	255	5	21	90.75%
	专有部分建筑 物面积 (m ²)	38833.98	698.2	3312.69	90.64%
选举孙剑忠为 第五届业主委 员会委员	人数	262	2	17	93.24%
	专有部分建筑 物面积 (m ²)	40246.32	276.95	2321.6	93.93%
选举邱瑜为第 五届业主委员 会委员	人数	262	1	18	93.24%
	专有部分建筑 物面积 (m ²)	39950.6	142.35	2751.92	93.24%
选举陈易峰为 第五届业主委 员会委员	人数	259	1	20	92.17%
	专有部分建筑 物面积 (m ²)	39574.37	142.35	3128.15	92.37%
选举顾新刚为 第五届业主委 员会委员	人数	259	2	21	92.17%
	专有部分建筑 物面积 (m ²)	39440.63	276.95	3127.29	92.05%

业主大会会议选举：乐军、孙剑忠、邱瑜、陈易峰、顾新刚

为本小区第五届业主委员会委员。

监票人：葛聚高

唱票人：张静

计票人：陈敏怡

2023年7月31日